

# 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河人社发〔2018〕94号

## 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2018年河源市促进企业用工与院校毕业生就业 暑期招聘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属有关单位：

现将《2018年河源市促进企业用工与高校毕业生就业暑期招聘会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工作中如遇到问题，径请与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联系。

联系人：袁婷

联系电话：0762-3238307

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6月6日



# 2018年河源市促进企业用工与院校毕业生 就业暑期招聘会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充分的就业,通过集中开展就业服务活动和搭建供需对接招聘会平台,促进我市各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充分就业,切实帮助我市企业招聘所需人才及解决各类用工问题。经研究,决定在2018年暑期组织开展三大专项招聘活动,现制订如下工作方案。

## 一、工作形式和时间安排

### (一) 县区招聘会

定于2018年6月20日至7月6日在各县城区或中心镇举办劳务招聘会(上午9点至15点),其中市区招聘会为每天上午9点至12点。

县区	举办时间	举办地点	现场负责人
龙川县	6月20日(星期三)	龙川技工学校	刘光涛
源城区	6月22日(星期五)	万隆城广场	潘粤铨
和平县	6月26日(星期二)	县城六角亭广场	陈春霞
紫金县	6月28日(星期四)	县城老体育广场	张远明
连平县	7月2日(星期一)	连平县城市政广场	曾强青
东源县	7月6日(星期五)	东源仙塘镇	廖秋雄
市区	6月21(周四)、30日(周六)	河源理工学校(21日) 河源技师学院(30日)	谢新友

## **(二) 市区招聘会**

定于2018年6月21日(周四)、30日(周六)分别在河源理工学校、河源技师学院举办2018年院校毕业生暑期招聘会,参会企业180家左右,主要有我市市直、高新区、县区、珠三角城市民营、国有、股份制等企业。

## **(三) 外省劳务招聘会**

拟于2018年7-8月在云南省文山州等地举办省际劳务合作专场招聘会,组织我市20家重点企业参加,并与当地职业技术学院举行校企合作洽谈活动。

## **二、工作责任分工**

### **(一) 县区招聘会**

1、市人社局高新区分局主要负责高新区企业参加招聘会的宣传发动和组织参会工作,指导、协调企业参会。(责任人:杨穗光)

2、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主要负责督促县区劳动力宣传发动和组织工作;市高新区外企业参加招聘会的宣传发动和组织参会工作;编制招聘集市的日程表并下发到县区和相关企业;协调县区人社局落实招聘会使用的一切设施设备。每场招聘会指派5名以上工作人员赴会指导、协调。(责任人:谢新友、陈小敏)

3、县区人社局主要负责当地招聘会的现场布置和应有的活动主题横标充气拱门、帐篷、摊位桌椅、音响等设备;广泛宣传发动和组织劳动力进场应聘;治安警力和医疗保障(含大型群体活动卫生申报审批),协调解决饮用水和午餐。指派15至20名工作人员作现场服务。现场活动主题横标:**2018年河源市企业**

**用工与高校毕业生就业暑期招聘会。**(责任人: 各县区人社局局长)

## **(二) 市区招聘会**

1、市人社局高新区分局主要负责市高新区企业参加招聘会的宣传发动和组织参会工作, 指导、协调企业参会。(责任人: 杨穗光)

2、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市高新区外参加招聘会企业的组织发动和召集工作; 落实招聘会现场及使用的摊位桌椅、广告牌、广播音响设备及现场布置; 安排治安警力、医疗保障(含大型群体活动治安、卫生申报审批), 招聘协调、统计和劳动力进企业跟踪服务工作。(责任人: 谢新友)

## **(三) 外省招聘会**

1、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负责落实省外劳务合作单位及推动校企合作, 组织策划, 负责招聘会现场平台构建, 劳动力组织发动, 招聘团队票务和食宿、交通等安排。(责任领导: 张文胜 责任人: 谢新友)

2、市人社局高新区分局负责企业发动、召集赴会。(责任人: 杨穗光)

## **三、活动要求**

(一)从2018年6月1日起, 市、县区人社局要利用电视、电台、报纸、微信平台等传统与新媒体广泛宣传我市企业用工情况和各种招聘活动的新闻信息, 并在市、县区各人社局网站、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网站、市、县各级政府网站等开展广告宣传, 印制企业招用工的宣传资料。在火车站、汽车站和市民集中区域设

立宣传点，派发企业招聘用工宣传资料和《春风卡》。

（二）市、县区人社局要在招聘会现场设立宣传服务摊位，发放相关宣传资料，接收群众政策、业务咨询，设就业政策、维权保障、社会保险、技能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农民工积分制入户等咨询岗位。

（三）各县区人社局要实行工作目标责任制，充分发挥乡镇（街道）、社区（村委会）服务机构的作用，分解工作任务，发动、组织本地高校毕业生、劳动力（特别是外出返乡务工人员和新成长劳动力）参加现场招聘会，让更多的本地高校毕业生及劳动力留在家乡企业务工就业。

（四）市、县区要设置合理的招聘会现场。在适当地方布置招聘会主题拱门、悬挂横幅彩旗、布置宣传展板；活动结束后，相关部门要及时做好用人单位和求职者的跟踪服务，指导求职者实现就业，统计相关数据，上报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并作好此次活动总结。

（五）进一步加强市、县区的互联互通，县区自行举办的各类招聘活动，请及时将计划上报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由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通知各县区，组织企业参会；加强系统内部的业务沟通，聚集综合力量，齐心协力共同构筑服务全市企业招用工的大平台。

#### **四、经费保障**

按照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促进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188号）精神，举办现场招聘会所需经费可在省就业专项资金内申请列支。

## 五、组织领导机构

为确保全市暑期招聘活动工作有条不紊、卓有成效地开展，决定成立市人社局暑期招聘会工作领导小组，由市人社局分管领导任组长，局办公室、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市人才交流管理办公室、市人社局高新区分局、市就业中心各抽调人员组成工作小组成员。招聘会具体组织协调工作由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负责。

